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社團法人台北市稅務代理人協會

財政部臺北國稅局 函

機關地址：10802臺北市萬華區中華路1段2號

承辦人：楊海倫

電話：(02)2311-3711分機2537

傳真：(02)2375-6256

電子信箱：NA11568@ntbt.gov.tw

臺北市南海路1號9樓之1

受文者：社團法人台北市稅務代理人協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月17日

發文字號：財北國稅審四字第109000283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統購(預購)臨櫃自取申購流程說明

主旨：財政部印刷廠增設臺北市統購(預購)臨櫃自取服務，檢送申購流程說明1紙，敬請貴會協助轉知所屬會員多加利用，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財政部印刷廠108年11月29日財印產字第10822535900號函辦理。
- 二、為紓解臨櫃申購統一發票人潮，自109年度起臺北市統一發票代售點增設臺北市營業人統購(預購)臨櫃自取服務，申購人(營業人自行購買或代理人代購)於雙月8日前，先行至臺北市統一發票代售點提交次期欲購買統一發票之媒體檔及紙本清單，該代售點自雙月8日起進行分包，完成後通知申購人領取並繳費。

正本：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社團法人台北市記帳及報稅代理人公會、社團法人臺北市記帳士公會、臺北市記帳業職業工會、社團法人台北市稅務代理人協會

副本：

局長許慈美

109.1.30

收文 109003

# 統購（預購）臨櫃自取申購流程說明

108.11.25 第 4 版

## 準備階段

1. 營業人委託代理人購買統一發票媒體檔案(含代理人名稱、地址、營業人稅籍編號、統一編號、申購發票種類及數量)(可使用光碟、隨身碟儲存裝置等)。

2. 列印營業人委託代理人購買統一發票清單。

加蓋代理人公司章及負責人章。

3. 赴代售點提交以上準備資料。

4. 交予發售人員轉入電腦勾稽後，如申購資料有誤、受限購或含已停、歇業業者，發售人員將列印「異單」交付申購人。

5. 送件完成。

## 送件階段

6. 依通知領取時間赴原送件代售點領取預購統一發票。

7. 代售點交付「統一發票購買明細表」或「營業人預購統一發票資料表」乙份，如申購資料尚有異、異常者，另附「異常常資料表」乙份；請詳細核對申購本、組數及金額與送件資料相符。

8. 繳交申購統一發票工本費。

9. 交付完成。

## 出貨階段

## 注意事項

- 營業人委託代理人代購，首次應赴營業人所在地稽徵機關申請集中代購統一發票。
- 無自備會計軟體可編輯印刷媒體檔案者，可自財政部印刷廠統一發票網路購買網站連結下載統購媒體轉檔程式及手冊。
- 送出前請務必檢視申購期別及申購資料是否正確。
- 送件時間：每雙月8日前上班日營業時間(依各代售點公告營業時間為準)。
- 送件地點：營業人稅籍登記所屬轄區內各代售點(不得跨區辦理)。
- 領取發票未離櫃前，得逕向代售點申請退還，惟應現場更正原提交「購買統一發票清單」並用印後交代售點留存；擬增購者則須依臨櫃申購規定辦理。
- 全國代售點查詢網址為 [https://invoice.ppmof.gov.tw/PSC\\_WebPri/querySaleUnitInfo.jsp](https://invoice.ppmof.gov.tw/PSC_WebPri/querySaleUnitInfo.jsp)